

以西結書(十)以色列復興

以色列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是神所揀選的子民，神應許將迦南地賜給他們為業。當以色列民因罪受審判，被擄到外邦，這地便成為荒涼。但神應許在審判的日期滿足之後，神要復興他們，領他們歸回本地，使他們的人數增多，荒涼之地又再成為榮華茂盛。神賜下復興之前，必先賜下悔改的心，使他們得赦免。神要興起合適的牧人，來牧養祂的子民，更新他們的生命，潔淨他們的土地。讓神的子民在神所賜給他們的地上遵行神的律法誡命，安然居住，人數增多，蒙神賜福。

一. 聖民受警戒〔以西結書 33:1-33〕

神要施行審判之前，總會給人警告，給人悔改的機會。神呼召屬祂的子民，不僅接受福音，也要把福音傳遍天下，給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到(太 24:14)。

1. **守望的責任**〔結 33:1-9〕：神立以西結作守望的人(結 3:17)，守望者如守夜的，為神子民警醒，遇見狀況要發出警示，收到信息要傳遞出去，以免災禍臨到。
 - a. 吹角警戒百姓：吹角之意在提醒眾民注意，或為爭戰，或為預備過節。新年要吹角，呼籲眾民刻苦己心，預備贖罪日(利 23:23-32)。到了禧年要大發角聲，屬靈上預表基督再臨(林前 15:52; 帖前 4:16)，施行審判。
 - b. 追究失職的罪：以西結若不開口宣講神的話，使惡人死在罪中，神要向以西結討喪命的罪(結 3:16-21)。但神使以西結啞口，不能責備人(結 3:26)。
2. **按行為受審**〔結 33:10-20〕：神已宣告生死禍福之道，人要自己做選擇。審判是按個人所行的受報應，罪人必須悔改，轉離惡行，才能存活(結 18:21-24)。
 - a. 罪人如何能脫罪：人之所以成為惡人或義人，不在於屬於哪一個團體，或出身如何，而在於他選擇走惡人或義人的道，選擇轉向神或背向神。
 - b. 神不願惡人死亡：神雖是審判的主，但祂也是慈愛憐憫的神，祂不喜悅惡人死亡，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(彼後 3:9)，得著生命。
 - c. 神照人行為報應：從前的義不能遮蓋現在的罪，從前的惡也不妨礙從主得恩。基督是審判主，也是救贖主，祂不以有罪的為無罪，也樂意赦罪。
3. **失落的產業**〔結 33:21-33〕：以色列人是屬神的子民，他們又聚會，又歌唱，行了外在的宗教義務，卻不聽神的話，不遵行祂的道，他們必要受審判。
 - a. 城破的消息：12年10月5日，耶路撒冷淪陷的18個月後，以西結聽見消息，他便開口說話，不再啞口。兩年前，神已給他這應許(結 24:27)。
 - b. 神應許的約：城破之後，有人逃到荒野，心仍狂傲，認為亞伯拉罕獨自一人能得地為業，後裔繁多。他們以為自己人數眾多，更可得這地為業。亞伯拉罕能得地業，是因神的選召和賜福(賽 51:2)，不因自己有什麼。
 - c. 犯罪與懲罰：以色列人吃血、暴力、淫亂，又仗勢驕傲，如迦南人一樣行可憎的事。神就興起刀劍、惡獸、瘟疫來攻擊他們，並使這地荒涼。
 - d. 中間有先知：人到以西結面前聚集，要聽神的話，表面敬虔，心卻謀利，聽了也不去行。神使以西結的預言應驗了，他們就知道有先知了(結 2:5)。

二. 牧人的職分〔以西結書 34:1-31〕

神要復興以色列之前，先預備合適的器皿帶領百姓，牧養神的群羊。百姓犯罪，領袖也有責任。神懲治祂的子民，也懲治領袖；神要復興以色列民，先興起領袖。

1. **失職的牧人**〔結 34:1-6〕：以色列君王和首領就是神設立的牧人。牧人原是要引導、照管，和保護羊群(耶 23:1-4; 亞 11:4-17)，牧人若失職，羊群就離散。
 - a. 牧養自己：君王和首領用權力求自己的利益，而沒有盡到管理百姓之責。聖徒蒙召作牧人，不為貪財或轄制，要照神的旨意照管羊群(彼前 5:1-4)。
 - b. 不牧群羊：羊群中有瘦弱、有病、折傷、失喪的，牧人卻不顧惜，只用強力和嚴酷管轄他們，卻沒有養壯、醫治、纏裹、尋找，明顯的失職。
 - c. 羊群分散：羊沒有牧人，就會迷失分散在各地，易受野獸攻擊(彼前 5:8)。基督來到世上時，看到神的百姓困苦流離，如同沒有牧人(太 9:36)。
2. **神親自牧養**〔結 34:7-16〕：神的子民被稱作神的羊，神是牧人(詩 23:1)，祂要親自牧養，就差遣祂兒子作好牧人，尋找亡羊，且為羊捨命(約 10:10; 啟 7:17)。
 - a. 羊群失喪：人因著罪，與神遠離，便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(賽 53:6)。找不到回家的路，若牧人不能即時把羊找回，羊就要被野獸吞吃而滅亡。
 - b. 攻擊牧人：神把羊交給牧人，當牧人不稱職，神要與他們算帳(來 13:17)。神要追討他們的罪，且把羊群從這些牧人手中奪回，另覓牧人來牧養。
 - c. 找尋迷羊：彌賽亞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〔羊〕(路 19:10)，領他們回羊圈(約 10:16)，且藉著捨命，使受傷和有病的羊得醫治(彼前 2:24-25)。
 - d. 秉公牧養：瘦弱和受傷的羊有福了，神要醫治，並親自牧養他們。只是肥的壯的，神必除滅；貧窮的人有福了，飽足的人有禍了(路 6:20-26)。
3. **羊群受審判**〔結 34:17-24〕：彌賽亞是大衛的後裔，末世祂要作王，坐在祂的寶座榮耀降臨，招聚萬民，如同把綿羊山羊分別出來，施行審判(太 25:31-46)。
 - a. 綿羊與山羊：基督給門徒只有一個新命令，叫他們彼此相愛(約 13:34)。遵行祂旨意的，被稱為義人〔綿羊〕；不遵行祂旨意的，就是惡人〔山羊〕。
 - b. 肥羊與瘦羊：肥壯的欺負瘦弱的羊，他們享用青草與清水，卻將其踐踏攪渾。神賜律法和恩典，法利賽人卻將其蒙蔽(太 23:13-14; 羅 2:17-24)。
 - c. 大衛作牧人：神立彌賽亞作牧人，招聚四散的羊群，作他們的王，牧養他們(啟 7:17)，判斷他們(太 25:31-32)，並且為他們爭戰(彌 5:2-5)。
4. **立平安的約**〔結 34:25-31〕：平安的約原是神與利未人立的約(民 25:12-13)，後來因著大衛作王，神與祂的百姓立了平安的永約(結 37:24-28)。預表彌賽亞是和平之君，藉著祂的血與聖徒立新約，成就和平，使萬有與神和好(西 1:20)。
 - a. 惡獸絕跡：惡獸代表審判和仇敵(結 14:21)。當彌賽亞作王，神與祂百姓立平安的約，聖徒便安然居住，爭戰止息，不再有死亡和痛苦(啟 21:4)。
 - b. 賜福之源：彌賽亞的時代，土地回復肥沃，土產豐富，天降甘霖，大地充滿祥和景象。屬靈上，聖徒在基督裡得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(弗 1:3)。
 - c. 作神的羊：主的羊脫離重軛，不作外邦人的掠物，得以安然居住。聖徒與神立約，將來在新天新地，作神的子民，神親自要與他們同住(啟 21:3)。

三. 以東受報應〔以西結書 35:1-15〕

以東是以掃的後裔，從以撒生的，原是神所應許的兒女(羅 9:7-8; 加 4:28)，本該要承受應許的產業；但因賣了長子的名分，得不著祝福(來 12:16-17)。預表隨從肉體的基督徒，生命沒有結出聖靈果子，不能承受神的國(林前 3:14-15; 加 5:21)。

1. **攻擊西珥山**〔結 35:1-6〕：西珥山是以東的產業，以東與以色列原為兄弟之邦，但彼此結怨，時常爭戰。而今神為著以色列，與以東為敵，使以東成荒涼。
 - a. 城邑變荒場：因著神伸手攻擊，西珥山被吞滅，成為廢墟與荒場，永遠荒涼。這與神使以色列地成為荒涼，但應許要恢復，形成對比(結 36 章)。
 - b. 不憐恤弟兄：以東和以色列自古為兄弟，但因結怨，永懷仇恨，在聖民遭難時攻擊，不懷憐憫。神就使他們受不憐憫的審判報應他們(雅 2:13)。
 - c. 當得的報應：以東受罰的原因是她「永懷仇恨」，在以色列面臨危難時，不但袖手旁觀，更犯了「殺人流血之罪」。恨弟兄就是殺人(約一 3:15)。
2. **以東成荒涼**〔結 35:7-12〕：西珥山原是以東人得為業之地，後來成為荒涼，無人居住，現今只剩廢墟和遺址。神報應以東對弟兄永懷仇恨，趁難攻擊。
 - a. 殺人盈野：以東人因過去趁以色列遭難時攻擊他們(俄 10-14)，神也必使西珥山滿有被殺的人，城邑無人居住。他們攻擊猶大不久，也遭敵攻擊。
 - b. 趁火打劫：當以色列人和猶大人被擄，以東人就趁機進佔以色列和猶大，以為這兩國的地就是以東的地業，並以此誇口。神必要追討，報應他們。
3. **誇口的報應**〔結 35:13-15〕：在歷史上，以東人在猶大被擄時，移居猶大地。阿拉伯的那巴提人就趁機佔領西珥山，將餘剩的以東人趕盡殺絕，並且兼併。
 - a. 向神誇口：以東人向神說誇大和反對的話，神都聽見。神任以東人驕傲自大，並按他們行的報應。神允許獸說誇大的話，末了必審判獸(啟 13:5)。
 - b. 荒涼報應：正如以東因以色列的傾覆而高興，其它國家也將因以東最後被傾覆而歡樂。撒但被扔下坑，陰間的列國君王也都稱慶(賽 14:4-10)。

四. 神子民回歸〔以西結書 36:1-38〕

以色列是神的子民，雖然因犯罪而被擄到外邦，土地成為荒涼。但神應許被擄的要歸回，荒涼之地要恢復，好像舊人被改變成為新人，舊約要重立，成為新約。

1. **從荒涼到復興**〔結 36:1-15〕：以色列地是神與聖民立約，應許賜給他們為業之地。因為以色列人犯罪、拜偶像，神就使這地被外邦人吞吃，成為荒涼。但神要復興這地，使城邑有人居住，荒場再被建造，人畜加增，生養眾多。
 - a. 以色列地成掠物：當神審判祂子民，使以色列地成為荒涼，外邦人想奪這地為業。但以色列地是神與祂子民立約的憑據，不可能作外人的產業。
 - b. 外邦人擔當羞辱：以色列四圍的外邦和以東人想奪以色列地，他們必要擔當自己的羞辱。因為摸神所揀選的，就是摸神眼中的瞳人(亞 2:8)。
 - c. 以色列再次蒙福：以色列人被擄到外邦滿 70 年，必要歸回(耶 25:11)，猶大受懲治 40 年，也將結束(結 4:6)。神使以色列地發枝條，結果子。這地不再受羞辱，不再成為吞吃、喪子之地，而是成為蒙福之地。

2. **從污穢到聖潔**〔結 36:16-23〕：在萬民中，神揀選以色列人作祂的子民，成為聖潔的國民(出 19:6)，因為神是聖潔的，祂的子民也要聖潔。他們因著偶像，污穢聖地，也使神的聖名被褻瀆。因此，神要懲治他們，並要顯為聖潔。
 - a. 以色列的罪孽：以色列人原是神的聖民，卻因拜偶像，流人血，在神的眼中，就如經期的婦人那樣污穢(利 15:19)，沾污了神所賜給他們的地。
 - b. 以色列受懲治：神是聖潔的，不能容忍罪。因此，神的忿怒便傾在他們身上。將他們分散在列國，四散在列邦，按他們的行動作為懲罰他們。
 - c. 神顧惜祂聖名：因著百姓的罪，神的聖名被玷污(羅 2:24)。外邦人以為神無力保護祂所立約的百姓，使祂的百姓被滅絕，從而藐視神(民 14:15)。
3. **神賜新心新靈**〔結 36:24-32〕：當神帶領以色列人從被擄之地歸回，不僅恢復他們的產業，也恢復他們的心靈。這象徵彌賽亞與神的百姓立新約，使他們罪得赦免，得著重生，成為新造的人，得著天上屬靈的福氣和不衰殘的產業。
 - a. 招聚和潔淨：神將祂的百姓招聚，並用清水使他們潔淨，如獻祭中潔淨之禮(出 30:17-21)。象徵洗禮，除掉罪污，也象徵新約聖徒的受洗之禮。
 - b. 石心和肉心：以色列民從前是頑梗悖逆，心裡剛硬，不順從神的律例和典章，就時常犯罪。神除掉詭詐的心，重新創造清潔柔軟的心(詩 51:10)。
 - c. 神賜下新靈：新靈就是新人的靈，是重生的靈，對神敏銳的靈(約 3:3-5)。這靈得以與主聯合，成為一靈(林前 6:17)，彰顯神兒子的榮耀和聖潔。
 - d. 遵行神誡命：從前，以色列人不斷犯罪，而今有了新心和新靈，律法就寫在他們心上，使他們能順從神的命令，作神立約的子民(來 8:10)。
 - e. 蒙恩常自省：聖民成為新造的人，時常與神同行，被神光照，對罪敏銳，因過去的罪徹底懺悔。他們得著悔改的心和赦罪的恩，見證神的恩典。
4. **聖民安居聖地**〔結 36:33-37〕：當神拯救祂的百姓脫離一切的罪孽，神不僅要恢復從前荒廢之地，使地成為繁榮，更要彰顯神的榮耀，使神的名被尊崇。
 - a. 恢復荒地：猶大荒廢的城邑將重新修築，曾經的不毛之地也將成為茂盛，成為像伊甸園，也就是恢復神起初創造時的樣子，滿有神的榮耀和豐盛。
 - b. 重建廢墟：以色列地和城邑將重新被建立。末世基督再臨時，神要創造新天新地，並要建造新耶路撒冷城，祂要與祂的百姓同住(啟 21:1-3)。
 - c. 人畜興旺：神要加增以色列家的人數，多如羊群，同來向神獻祭。末世神殿的山必堅立，萬民都要流歸這山(賽 2:2)，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。

結論

以西結在被擄之地，從神領受審判的信息，讓神的百姓認識神公義聖潔的屬性。同時，神也賜下復興的應許，讓聖民在見證神的審判之後，也盼望神的恩典憐憫臨到。神要做的復興工作，不是藉著別人，而是祂親自做的。神要親自找尋祂的羊群，親自牧養他們，親自潔淨他們，並賜給他們新心新靈；目的是要他們成為新造的人，好叫神的靈可以住在他們裡面，神的帳幕在人間，神要親自與人同住(啟 21:4)。聖徒在基督裡，得著聖靈，便可以日日更新，活出神兒子榮耀的生命。